

主管：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主办：南京农业大学



中国农业教育

CHINA AGRICULTURAL EDUCATION

2015 . 4

(总第126期)

目录

中国农业教育

China Agricultural Education

卓越农林人才培养

以卓越人才培养为导向的公共管理类专业实践教学基地建设

——以湖南农业大学为例

胡扬名 李燕凌等 1

卓越农业法律人才培养探析

孙永军 李杰瑜 6

教育体制与政策

高校社会捐赠配比激励初探

郭必裕 11

农业教育与新农村建设

农村现代远程教育服务“三农”新路径探索

——以重庆市武隆县为例

杨永双 吴启军 15

能源开发对陕北农民思想政治教育的影响及对策

王东维 王英瑛 21

比较教育

金融危机时期美国一流大学教育经费结构发展趋势

——基于美国五所一流大学的数据分析

齐书宇 周哲宇 26

思政教育

中国梦实践背景下大学生责任感教育研究

汤帮耀 李紫艳 31

教育自觉对高校思政课的政治属性实现路径研究

姜 妹 王建光 35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嵌入学生社团:内在逻辑与路径探索

崔惠斌 张晓娜 40

主 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主 办 南京农业大学

编委会主任 周光宏

编委会副主任 董维春

周应恒

主 编 董维春

副 主 编 宋华明(常务)

卢 勇

编辑部主任 胡必强

编 辑 周 献

叶海霞

英文编辑 侯广旭

刊 名 题 字 单人耘

以卓越人才培养为导向的公共管理类 专业实践教学基地建设

——以湖南农业大学为例

胡扬名 李燕凌 李晚莲

(湖南农业大学 湖南 长沙 410128)

[摘要]以培养卓越人才为导向的公共管理类专业实践教学基地应达到“规格高、功能全、师资强、文化浓、效果好”的基本要求。当前,国内高校公共管理类专业实践教学基地建设中普遍存在数量稀缺、组织零散、对接不良、基地不稳等问题,究其原因主要是缺理念、缺经费、缺场地、缺师资等方面。湖南农业大学通过明确实践教学目标,巩固校府和校社合作两种建设途径,建构三方管理机制,强化四维支撑保障体系等形式,对公共管理类卓越农林人才培养的实践教学基地建设作了探索。

[关键词]公共管理;实践教学基地;卓越农林人才;五优五强

[中图分类号]G642 [文献标识码]B [文献编号]1009-1173(2015)04-0001-05

实现国家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要求公共管理部门配备大量的拥有“信念坚、品德优、知识丰、本领硬、责任重”五种优秀素质,兼具“下得去、用得上、留得住、干得好、带得动”五种超强潜质(以下简称“五优五强”),有志于公共服务事业、有解决公共管理实际问题能力的公共管理类卓越人才^[1]。为公共管理部门输送高层次实用人才是我国各高校公共管理类专业的基本定位。高水平的实践教学基地则是公共管理类专业学生将理论知识转化为实际动手能力、锻造和形成“五优五强”的重要场所。在当前形势下,加强高水平公共管理类专业实践教学基地建设研究与实践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建设培养卓越人才的公共管理类专业实践教学基地的基本要求

实践教学基地作为教学实习与实践的承载体,是培养卓越公共管理人才的基本保证,因此,应以“五优五强”公共管理类卓越人才培养为核心展开实践教学基地建设。这就要求实践教学基地的构成要素质量高、数量全,同时还要求各要素之间的有效耦合,能充分满足卓越公共管理人才培养的要求。具体来说,实践教学基地应达到以下要求。

(一) 规格高

培养卓越人才的公共管理类专业实践教学基地应具有较高的规格,要建立同时满足学生在不同层级政府部门、不同类型非政府组织以及其他社会公共部门实习需要的实践基地体系。公共管理类专业旨在为公共行政组织与社会组织等公共部门培养从事公共管理与服务的高级专门人才,它面对的是公共领域中社会与公共事务的处理,

[收稿日期]2015-07-24

[基金项目]湖南省普通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基于大类专业招生的高等农业院校公共管理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研究与实践”(湘教通[2010]243号文件—149);湖南农业大学教改项目“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可持续实践教学平台的构建研究”(A2013103)

[作者简介]胡扬名(1979—),男,湖南农业大学公共管理与法学学院副教授,博士;研究方向:农村公共管理。李燕凌(1964—),男,湖南农业大学公共管理与法学学院教授,院长;研究方向:农村公共管理。

而且不同层次与不同区域之间的公共领域情况复杂又存在差异,因此,要培养综合素质卓越的拔尖创新实用人才必须将其置身于高规格的公共部门实践环境之下,以培养学生的专业实践能力,增强其公益精神与服务社会的意志。

(二) 功能全

培养卓越人才的公共管理类专业实践教学基地应具有对实际公共管理生活的模拟以及对公共问题研究的综合性功能,使学生在校期间就能培养公共管理实践能力,通过模拟与实习、实训,真实置身于公共管理的各项工作中,体验公共管理的工作情境及具体的操作流程,并且能通过基地让学生将在课堂所学的理论知识与管理方法在公共管理实践中进行操练,掌握实际管理技巧与方法,培养和形成分析、解决具体公共管理问题的能力。

(三) 师资强

培养卓越人才的公共管理类专业实践教学基地除了必要的物质基础外,最关键的是要有一支经验丰富、能力超强的实践教学师资队伍。要从“公共利益价值判断能力、公共程序公正性执守能力、公务文书撰写能力、公共政策表述能力、具体行政行为执行能力”等方面的标准遴选出一批公共管理精英,配好配强实践教学师资队伍,使学生能够直接以公共管理精英为师。

(四) 文化浓

胡锦涛在庆祝清华大学建校 100 周年的讲话中指出,“高等教育是优秀文化的重要载体和思想文化创新的重要源泉”,“要积极发挥文化育人作用”。文化存在于具体的公共管理实践之中,不同的单位具有不同的文化环境,因此,培养卓越人才的公共管理实践教学基地同样应给学生提供良好的公共管理文化氛围,要求实习基地能为公共管理专业学生呈现全面的社会公共生活,为学生提供高层次、广领域、深程度参与公共生活的机会。

(五) 效果好

培养卓越人才的公共管理类专业实践教学基地应该成为公共管理实践教学体系的良好载体,在这一平台之上,使实践教学的目标体系、内容体系、实现途径及实践教学运行的保障体系等诸多要素结合成为一个有机良性运行的系统,全面满足学生对现实公共管理实践的感知、模拟与研究的需求,保证学生对公共生活的高度参与性,最终使学生在参加正式工作之前就充分了解工作的内容,

实现学生就业的“零适应期”目标。

二、高校公共管理类专业实践教学基地建设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一) 高校公共管理类专业实践教学基地建设中存在的问题

国内高校公共管理类专业普遍重视实践教学,并在组织实施实践教学的过程中立足各自的实际情况采用各种各样的实践教学形式。例如:同济大学为适应社会对毕业生创新实践能力的要求,在校内设立了“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并直接建立覆盖学校所有学科门类的 20 个大学生创新实践基地^[2];海南大学组织该校行政管理专业学生赴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政府教学基地实习,等等。但总体来看,目前各高校公共管理类专业的实践教学基地建设仍存在以下一些问题。

1. 数量稀缺

目前,公共管理类专业的实践教学基地普遍紧缺。纵使有些挂牌的基地存在,其中有一部分也是名义上的,还有一些学校根本就没有开拓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其实践教学环节全部通过课堂内的案例教学、课程设计、情境模拟等方式完成,或在校内实验室内完成。例如北京工商大学在实践教学中心建立了文科不同专业的情境模拟实验室,在校内开展实践教学^[3]。

2. 组织零散

由于实践教学基地缺乏,难以大规模集中安排公共管理专业的学生实习,因此,相当部分高校公共管理专业的实践教学采取分散实习(例如中国矿业大学、湖南科技大学、济南大学等)、选派实习(例如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北京吉利大学等)、假期自主实习(例如中山大学、焦作大学等)的方式进行,这使得实践教学的组织呈现出高度的零散化特征。这种零散化的实践教学不利于实践环节的组织、考核,也不利于学生之间的交流分享和集体学习能力的提高^[4]。

3. 对接不良

由于公共管理学科的教育和研究是直接面向公共管理实践的,也就意味着公共管理类学生专业能力的提升必然离不开公共部门的实践。在公共部门实践基地缺乏的前提下,在实践教学的“压力下”,部分学校采取了“拉郎配”、“内卷化”的做法,即有些学校将学生拉入公共部门“走马观花”,采取“参观式”实习,有些安排学生进入企业、公司

等私营部门(例如广西经济干部管理学院),有些就在校内找一些部门安排学生实习,不考虑专业与基地的对接性问题,例如有些高校的行政管理专业采用校内实习的方式,通过向校内管理机构与二级学院办公室选派学生实习。这种做法看起来学生参加了实践,但是学生并没有脱离相对单纯的“象牙塔”式校园环境,对于全真的公共部门管理环境的感知、接触难以到位,而且其实践技能的模拟甚至还会发生错位。

4. 基地不稳

“零散式”、“参观式”的实践教学,使得学校、专业与实践教学基地之间的链接只能是表面化、松散化的,无法形成互助共赢、稳定可持续的关系。因此,一些公共管理类专业实践教学基地年年变化,基地与学校之间很难形成信任与合作的关系,也形成不了稳固的基地,既浪费资源又达不到连续有效培养学生专业能力的效果。

(二) 高校公共管理类专业实践教学基地建设问题产生的原因

1. 缺理念

传统教育观念重视知识的传授,缺失实践教学理念,这是我国高校的普遍现象^[5],尤其是文科类专业轻视实践教学环节和创新能力的培养。一般认为公共管理类专业重在理解基础知识,掌握基本理论,不需做实验,不需要实践教学基地。因此,尽管大多数公共管理类专业多在教学计划中安排了实践环节,在教学过程中也经常会采用案例教学、课程设计、情境模拟教学等方法,但是因为没有清晰的人才培养理念,特别是公共管理实践教学理念的缺失,使得公共管理教学处于“理论化”、“理想化”境地,公共管理案例教学缺乏针对性,公共管理课程设计纸上谈兵,公共管理情境模拟差强人意,大部分教师授课围绕理论打转,实践教学没有得到足够重视与实施。

2. 缺经费

自1998年高校扩招以来,大部分高校办学经费紧缺,高校生均教育成本上升,但财政投入的生均教育费用下降,文科专业经费短缺的现象尤为突出。办学经费紧缺导致本就不受重视的公共管理类专业实践教学很多停留在口头方面,实践教学基地的搭建几乎为空中楼阁,部分学校的集中实践教学几乎停滞甚至被取消,实习流于形式。

3. 缺场地

由于公共管理类专业自身的特征,部分学校

缺乏联系对口实践单位的动力和紧迫感,又由于政府机关工作的严肃性和审慎性,在接待学生实习时非常谨慎,通常情况下政府部门不轻易接受学生前来实习。市场化驱使下的事业单位则受成本核算观念的影响,把接受学生实习视为不能产生经济收益的额外负担。而多数社会组织尽管有接受学生实习以充实志愿服务力量的积极性,但由于自身规模小、经费不足及办公场地不足,实习容量较小。诸多原因综合,造成实践教学单位场地紧缺,尤其是大批量接受学生集中实习的单位更是不太可能有^[6]。因此,公共管理类专业普遍长期缺乏实践教学场地,更不用说可持续、稳定的实践教学场地。

4. 缺师资

公共管理类专业的教师一般均是从高校毕业后直接进入学校从教,本身缺乏公共管理领域的从业经历和相关实践经验,加之进入学校后受“重理论、轻实践”的传统教学模式的影响,在指导学生实践工作方面优势不突出。同时,大多数院校没有与政府、社会组织等公共管理部门形成“校府合作、校社合作”的实践教学模式,因而缺乏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一线指导人员。

三、湖南农业大学建设公共管理类专业实践教学基地的探索

湖南农业大学公共管理类专业(含行政管理、公共事业管理、劳动与社会保障,因实行大类专业招生与教学,故以下统称公共管理类专业。)在充分吸取国内公共管理专业实践教学基地建设的经验与教训基础上,探索了一条具有自身特色的公共管理类专业实践教学基地建设的新路子。

(一) 明确将“培养公共管理类专业卓越农林人才”作为实践教学目标

为“三农”发展输送卓越农林人才是农林类院校公共管理专业的时代使命和社会责任。我们认为,公共管理类专业卓越农林人才是以“五优五强”为显著特征的拔尖创新实用农村人才,要能在带领广大农民群众发家致富、促进农业产业结构优化并做大做强、带动农村社会和谐有序发展中发挥骨干引领作用。湖南农业大学公共管理类专业紧紧围绕培养具有“五优五强”特征的公共管理类专业卓越农林人才开展实践教学基地建设,构建了以长沙市芙蓉区政府(省级优秀实习基地)为核心,以湖南省社保局及其辐射网络、县乡基层政府、香港

山旅学会为支撑的高水平实践教学基地。

(二) 秉承“资源共享、互惠共赢”理念探索基地建设的有效途径

湖南农业大学秉承“资源共享、互惠共赢”的理念进行高水平公共管理专业实践教学基地建设,使学校、学生、教师与政府(社会组织)等各方都从中取得收获。建立在共赢基础上的合作能更持久而稳定。湖南农业大学与长沙市芙蓉区政府、湖南省社保局及香港山旅学会等公共管理实践部门进行了近10年的实践教学合作,所建立的校府(社)合作机制,具有长效性和可持续性。

湖南农业大学公共管理专业主要通过“校府共建”、“校社合作”两种途径与合作单位共同建设和打造高水平实践教学基地^[7]。一是与政府合作,校府共建高水平实践教学基地。湖南农业大学公共管理专业与长沙市芙蓉区、湖南省社保局等政府部门建立了稳定而持续的合作关系。学校从中丰富和完善了教学环节,促进了专业建设与学科发展,优化和改进了人才培养模式;学生则在实习中扩大了视野,增长了见识,丰富了知识,锻炼了能力,促进了成长;教师在指导实习过程中,加深了与政府和社会组织的交流与合作,有利于丰富教学素材、找准科研题材和增长社会服务能力;政府部门经由教学实习,优化了行政生态,培养了后备人才,促进了工作的开展。如湖南农业大学公共管理专业直接参与了2008年奥运会环城火炬接力活动、2010年第六次人口普查活动、2011年全省新农保的宣传与建档归类等大型活动,解决了政府人手紧缺的问题;实习学生也带动了大学生的志愿活动,学生成为政府、社区、机构的义工,为政府的管理和社会服务增加了活力。通过校府共同努力,芙蓉区政府被评为湖南省优秀教学实践基地。二是与社会组织合作,校社合作建设高水平实践教学基地。湖南农业大学与香港山旅协会等社会组织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香港山旅协会经常选派协会领导、志愿者到校讲解非营利组织管理和项目管理等相关知识,湖南农业大学每年选派学生在专业教师带领下赴港参与香港山旅协会组织的公益服务与实践。通过长期志愿性的互动交流,双方树立了校社合作开展实践教学的典范。

(三) 建构校内、校外与学生自我管理相结合的三方管理机制

完善管理机制是公共管理类专业实践教学基

地建设的重要内容。湖南农业大学公共管理类专业建构了一整套规范校内管理、校外基地现场管理与学生自我管理有机结合的实践教学三方管理机制。首先,完善校内实践教学管理制度。根据学校相关制度,公共管理专业专门制定了有关实践教学的大纲、指导规范、师资配备、组织管理、考核与成绩评定、实践教学质量保障等方面的制度,为高水平实践教学基地的建设提供了制度支撑。其次,严抓校外基地现场管理。学院与各实践教学基地就校外基地的权利与义务、校外基地现场指导教师的配备、校外实践环节管理、日常管理、学生管理等方面共同制定了《实习教学基地管理规定》,严格保障实践教学的质量。再次,强化学生自我管理。一是学生个体自律。学生进入实践教学基地实习是学生从单纯的“象牙塔”步入全真的社会环境,将直接面临各种非理论所能直接解释的、甚至是非理性的管理问题,都是对学生自我管理能力的挑战,学生应该放弃依赖校方和老师的思维,直面现实,独立自主完成各种挑战和任务,在实践中学习和成长。二是团队管理。主要是通过组建学生实习团队,建立团队规范,鼓励学生间相互学习、相互帮助、相互监督,培养学生的团队意识与合作精神。

(四) 完善师资、时间、场地和经费“四维”支撑保障体系

强健有力的支撑保障体系是实践教学基地稳定、可持续发展的必然要求。湖南农业大学公共管理专业从师资、时间、场地和经费四个方面建立起了实践教学的“四维”支撑保障体系。首先,实行实践教学“双导师制”。一方面,配备校内指导教师,在实习前为学生明确实践任务、相关要求,在实践中为学生所遇到的难题提供指导,在实践后指导学生进行总结。每一位校内指导老师同时又是学生毕业论文的指导老师,教师指导学生根据实习中所掌握的素材撰写毕业论文。另一方面,在实习单位配备现场指导老师,每一位学生都有对应的一位现场指导老师,通过“师带徒”的方式对学生进行直接指导。其次,科学安排实践教学时间。一方面,根据刚性与弹性相结合的原则,确定了6~10周的综合实习时间,既保证了实践教学的基本要求,切实避免“参观式”、“走马观花式”实践,又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弹性调整;另一方面,将综合实习的时间与暑假相连,在学校安排的正式实习结束后,可根据学生和实践单位的需求,

在双方自愿的基础上,继续开展实习,并由实习单位提供适量的报酬。再次,严格确保实践教学场地。在基地建设合作协议中,明确约定了合作单位的责任,合作单位每年确保接纳一定数量的学生,提供有效的实习岗位。由于双方已形成了长期的合作关系,接纳学生实习已成为这些单位的程序性工作,每年在学生来实习之前,实践单位都提前进行了实习工作的布置和安排,实习岗位、办公场所,包括学生就餐和午间休息场所均能得到落实。第四,多渠道确保实践教学经费。一方面,校内有明确的经费保障。学校每年根据学生人头提供实践教学经费,学院还专门从自筹教学业务费中设立专项实习经费。另一方面,实践教学基地筹措经费,为学生提供了交通费和食宿费等方面的实习补贴,例如:芙蓉区人民政府实践教学基地(省级优秀教学实习基地),10年累计发放给实习学生的补贴达60余万;湖南省社保局也为实习学生提供了午餐补贴和交通补贴;香港山旅协会全额承担实习师生在港的食宿费和往返交通费。校府(社)的经费安排为教学实践的安排提供了坚实的经济基础。

结语

加强实践教学基地建设,强化实践环节的育人效果是国内外高水平大学优化人才培养模式的一大发展趋势^[8-9]。公共管理类专业的基本定位及其专业精神决定了其必须以培养大量“五优五强”卓越人才为现实使命。高校与政府、社会组织等公共部门合作建设实践教学基地,让学生在全真的公共管理情境中凝练精神、醇化知识和提升技能,是培养“五优五强”卓越公共管理人才的最佳途径。要建成高水平的公共管理类实践教学基地,既要有明确的人才培养目标,也要有完善的管理机制,还要有健全的支撑保障体系,以使实践教学基地能稳定、持续有效运转,真正成为培养卓越公共管理人才的有效保障。

湖南农业大学在公共管理类实践教学基地的建设方面进行了近10年的持续探索与实践,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湖南农业大学公共管理专业将在现有实践教学基地建设的基础上,朝着扩面拓宽、有效深入两个方面努力,即一方面主要着眼于开拓更多的优秀实践教学基地以及拓宽合作领域,建成公共管理类实践教学基地体系;另一方面主要着力完善合作育人机制,增强合作成效,深入挖掘实践教学基地的潜力。

【参考文献】

- [1]李燕凌,胡扬名,张云英,李晚莲.培养公共管理类卓越农林人才的实践教学基地探索——以湖南农业大学为例[J].高校教育管理,2013(3):30-33.
- [2]同济大学立足人才培养搭建实践基地完善服务体系实现充分就业[EB/OL].(2010-08-26).<http://news.163.com/10/0826/16/6F1D84EH000146BC.html>.
- [3]刁晶辉.文科实践教学改革的“五个对接”[J].北京教育:高教版,2008(Z1):68-70.
- [4]曾晖,张云英,黄建强.校府合作:高校文科专业教学实习基地建设的新途径——以湖南农业大学芙蓉区政府教学实习基地为例[J].高等农业教育,2012(1):55-58.
- [5]叶茜茜,郭思村.借鉴国外经验加强实践教学基地建设研究[J].宁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11(5):180-184.
- [6]张勇,韩志才,徐成林,包婷婷.应用型地方本科院校土地资源管理专业校企合作实践教学保障[J].中国农业教育,2014(4):93-96.
- [7]莫利拉,李燕凌.公共事业管理专业“多维发展型”人才培养模式研究[J].中国农业教育,2006(3):24-25.
- [8]黄继英.国外大学的实践教学及其启示[J].清华大学教育研究,2006(4):85-87.
- [9]郑春龙,邵红艳.以创新实践能力培养为目标的高校实践教学体系的构建与实施[J].中国高教研究,2007(4):85-86.

(本文责任编辑:胡必强)

《中国农业教育》(中国农学会教育专业委员会会刊)

编辑委员会

编委会主任 周光宏

编委会副主任 董维春 周应恒

编委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 恬 卢 勇 申书兴 包 平 冯 晓 兰思仁

吕 杰 刘志民 刘祖云 纪绍勤 严东权 巫建华

李崇光 宋华明 陈昆松 易自力 罗英姿 周光宏

周应恒 赵 忠 胡必强 姚兆余 贺浩华 高东升

葛长荣 董维春 傅泽田 廖 明 谭金芳

编辑部

主 编 董维春

副 主 编 宋华明(常务) 卢 勇

中国农业教育

主管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主办单位: 南京农业大学

编辑部: 《中国农业教育》编辑部

电 话: 025-84395303

地 址: 江苏省南京市童卫路6号
南京农业大学

邮政编码: 210095

邮发代号: 28-295

刊 号: ISSN 1009-1173

CN32-1572 / G4

刊 期: 双月刊

网 址: <http://nyjz.cbpt.cnki.net>

电子邮箱: cae@njau.edu.cn

发行范围: 国内外公开发行

印 刷: 南京玉河印刷厂

出版日期: 2015年8月10日

定 价: 8.00元

ISSN 1009-1173

